



# 大会

第六十八届会议

##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20 January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第五委员会

#### 第 26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3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塔拉斯先生 ..... (芬兰)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鲁伊斯·马谢乌先生

### 目录

议程项目 137：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续)

议程项目 138：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续)

议程项目 139：人力资源管理(续)

议程项目 141：联合国共同制度(续)

议程项目 143：联合国内部司法(续)

议程项目 144：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灭绝种族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5：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6：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8：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58：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股股长([srcorrections@un.org](mailto:srcorrection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3-63372 (C)



请回收



议程项目 159：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续)

议程项目 133：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续)

议程项目 134：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续)

与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与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第五委员会报告草稿

议程项目 132：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续)

推迟到以后审议的问题

第五委员会在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主要会期工作的完成情况

上午 10 时 20 分宣布开会。

1. **主席通知委员会**，由于本次会议将审议的大多数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最近刚定稿，因此是临时文本，并且只有英文本。将尽快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印发。

**议程项目 137: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续) (A/C.5/68/L.11)**

**决议草案 A/C.5/68/L.11: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2. **决议草案 A/C.5/68/L.11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38: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续) (A/C.5/68/L.10)**

**决定草案 A/C.5/68/L.10: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

3. **决定草案 A/C.5/68/L.10 获得通过。**

4. **Quinn 先生**(加拿大)说，尽管该决议草案完全是程序性的，但加拿大代表团不承认巴勒斯坦国，因此反对在案文中提及“巴勒斯坦国”。加拿大支持通过双方之间谈判达成协议，以两国解决办法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该协议应保证以色列与其邻国和平、安全地一起生存，并促成建立一个具有生存能力和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巴勒斯坦建国不是一个简单的在国际组织的成员或观察员国地位问题，而是需要各方通过谈判就诸多永久地位问题达成协议，例如边界、安全、难民和耶路撒冷问题。

5. **Goren 先生**(以色列)说，以色列代表团感到遗憾并反对该决定草案使用误导的“巴勒斯坦国”一词。不存在这一国家而却使用这个说法，这只会适得其反，而且只有通过直接谈判才能建立这样一个国家，这是国际社会一再申明并由双方所商定。巴勒斯坦建国只有一个途径，这个途径不经过纽约的委员会会议厅，而是经过双方之间的直接谈判。他重申以色列驻联合国大使 2012 年 11 月 29 日在大会和 2013 年 1 月 23 日在安全理事会所表达的立场，并说以色列代表团被迫不与该决定草案有任何相干。

6. **Carayanides 女士**(澳大利亚)说，澳大利亚代表团支持关于认可会费委员会建议的决定，这将使巴勒斯坦代表团能够以罗马教廷一样的程序为联合国预算缴款。不过，澳大利亚代表团重申其观点，即大会

第 67/19 号决议并没有赋予国家地位。澳大利亚长期支持通过谈判达成两国解决办法，以此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并使一个有安全保障的以色列能够与独立的巴勒斯坦国毗邻生存。澳大利亚依然坚定支持目前的谈判回合，并鼓励双方继续努力，使这些谈判取得进展，从而最终实现两国解决办法。

7. **Norman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回顾了美国驻联合国大使 2012 年 11 月 29 日就通过大会第 67/19 号决议对投票所作的解释以及 2013 年 1 月 23 日她在安全理事会所作的发言，她说，美国代表团关于巴勒斯坦地位的立场没有改变。这一立场适用于“巴勒斯坦国”这一用语在大会的所有附属机构以及在大会上的所有使用，而无论美国代表团是否发言。

8. **Husseini 女士**(沙特阿拉伯)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发言说，该联盟高兴地注意到，巴勒斯坦国在获得联合国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后已开始作预算缴款。她还要感谢委员会主席提交了这一已获协商一致通过的决定草案。

**议程项目 139: 人力资源管理(续) (A/C.5/68/L.25)**

**决定草案 A/C.5/68/L.25: 人力资源管理**

9. **主席**说，秘书长对本届会议期间委员会未能就管控式流动倡议达成一致意见表示了失望。由于预算谈判极其复杂且旷日持久，委员会未能完成关于这一重要项目的工作。在这种特殊情况下，委员会已将该项目推迟到续会的第一期会议，因为流动倡议对本组织具有重大意义，必须作为优先事项加以审议。

10. **Paik Ji-ah 女士**(大韩民国)说，大韩民国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未能就管控式流动提议达成共识。委员会现在将第二次推迟对这一事项的审议。会员国又一次未能就人力资源管理政策的一个重大问题向秘书处提供明确的指导。希望委员会在续会第一期会议重新审查该提议时能够就调动问题作出决定。那时，秘书处应尽其最大努力彻底回应会员国的疑虑，从而不再进一步拖延。基于这一理解，韩国代表团将不妨碍对决定草案达成的协商一致。

11. 决定草案 A/C.5/68/L.25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1: 联合国共同制度(续)(A/C.5/68/L.17)

决议草案 A/C.5/68/L.17: 联合国共同制度

12. 决议草案 A/C.5/68/L.17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3: 联合国内部司法(续)(A/C.5/68/L.7)

决议草案 A/C.5/68/L.7: 联合国内部司法

13. 决议草案 A/C.5/68/L.7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4: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灭绝种族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经费的筹措(续)(A/C.5/68/L.14)

决议草案 A/C.5/68/L.14: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经费的筹措

14. 决议草案 A/C.5/68/L.14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5: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续)(A/C.5/68/L.15)

决议草案 A/C.5/68/L.15: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15. 决议草案 A/C.5/68/L.15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6: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经费的筹措(续)(A/C.5/68/L.16)

决议草案 A/C.5/68/L.16: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经费的筹措

16. 决议草案 A/C.5/68/L.16 获得通过。

17. Pankin 先生(俄罗斯联邦)说,虽然俄罗斯代表团不反对通过该决议草案,但它感到遗憾的是,它所提

的关于加强两法庭预算纪律并对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的有效性进行独立评价的建议没有反映于所通过的案文,尽管事实上这两个法庭的效力及其透明度和问责制越来越令人置疑。如果今后两法庭在完成其工作并将其职能移交给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方面没有进一步的重大进展,就必须采取果断措施,包括对其工作作一次全面的评价。

议程项目 148: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续)(A/C.5/68/L.9)

决议草案 A/C.5/68/L.9: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

18. 决议草案 A/C.5/68/L.9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58: 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8/L.13)

决议草案 A/C.5/68/L.13: 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

19. 决议草案 A/C.5/68/L.13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59: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续)(A/C.5/68/L.8)

决议草案 A/C.5/68/L.8: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经费的筹措

20. 决议草案 A/C.5/68/L.8 获得通过。

21. Ayzouki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虽然叙利亚代表团已加入关于该决议草案的共识,但代表团希望重申,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经费应由占领国以色列担负。这一立场符合大会第 1874(S-IV)号决议所规定的各项原则。

行使答辩权发言

22. Goren 先生(以色列)说,以色列代表团不同意叙利亚代表所作的评论。叙利亚代表决定就恐怖主义问题给以色列讲课,这并不应令人惊讶,因为叙利亚政府是这个问题的专家。叙利亚政权杀害了 100 000 多

本国人民，看来该政权不仅专营恐怖主义和化学武器，而且还专门出口谎言和讹报。

23. **Ayzouki 先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说，以色列占领当局是恐怖主义和屠杀专家，其代表如此口出谎言，这是不足为奇了的。占领当局继续杀害巴勒斯坦、叙利亚和黎巴嫩平民，没收财产，将人们赶出家园，并且无视所有联合国决议和国际法。建议以色列代表不要说话以示对委员会的尊重。我们不应忘记，设立观察员部队是由于以色列占领了叙利亚戈兰。

24. **Goren 先生** (以色列) 说，以色列代表团支持这项关于观察员部队经费筹措的重要决议草案。较之叙利亚政府发射的杀死其自己无辜平民的导弹和火箭，倒是宁可听取叙利亚代表作出的毫无根据的指控。

25. **Ayzouki 先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说，他再次建议以色列代表不要说话以示对委员会的尊重。他早该承认，以色列当局对占领叙利亚戈兰负责，并宣布当局将对观察员部队的经费承担责任。

**议程项目 133: 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 (续) (A/C.5/68/L.6 和 A/C.5/68/L.18)**

**决议草案 A/C.5/68/L.6: 管理离职后医疗保险**

26. **决议草案 A/C.5/68/L.6 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5/68/L.18: 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

27. **Casar 女士** (主计长) 回顾说，在谈判过程中，有人要求就将分配给未结算的承付款项减少 4 000 万美元的影响作出澄清，她说，秘书处将在 2013 年年终前尽可能以最好的方式执行这一决定。各部将需要对其预计的支出作出必要的调整。2012-2013 年的规定任务已经得到执行，预计不会受到进一步影响。不过，对 2012-2013 两年期资源水平的调整可能意味着推迟支出，因此可能使各部门 2014-2015 年预算负担增加。这一额外的压力，加上大会关于在 2014-2015 两年期进一步减少非员额资源的其他决定，使本组织承受的资源压力越来越大。虽然目前无法预测该决定对本组织工作的任何具体影响，但会尽一切努力尽量减少其影响，并执行给秘书处的所有规定任务。

28. **决议草案 A/C.5/68/L.18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34: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续)**

**与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C.5/68/L.12)**

**决定草案 A/C.5/68/L.12: 与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29. **Ayzouki 先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说，关于该决定草案中关于联合国西南亚和阿拉伯区域人权培训和文献中心的 D 节，叙利亚代表团支持由联合国经常预算为该中心提供部分资金。这样做将使会员国能够监测中心的工作并确保它不会被东道国过于政治化。但是，该中心的预算太大，而且很大一部分资金没有理由地从预算外资源供资转为经常预算供资。叙利亚代表团曾在非正式磋商中提出了这些问题，但没有得到满意答复。

30. 因此，叙利亚代表团已提议修正该决定草案，以期就该中心的供资达成一致意见。令人遗憾的是，其他代表团没有表现出同样的灵活性或谈判意愿。因此，他不得不要求对决定草案 D 节进行记录表决。

31. **Al-Kuwar i 先生** (卡塔尔) 在表决前对投票进行解释发言说，卡塔尔代表团将投票赞成决定草案 D 节并敦促其他国家也这样做。

32. 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要求，对决议草案 D 节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

瓦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

反对：

贝宁、海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弃权：

布基纳法索、埃塞俄比亚。

33. 决定草案 A/C.5/68/L.12 D 节以 134 票对 3 票 2 票弃权获得通过。<sup>1</sup>

34. **Husseini 女士** (沙特阿拉伯) 说, 她要感谢所有对决定草案 D 节投赞成票的代表团。向该中心提供经常预算资源将帮助它继续履行任务。

35. **Al Kuwari 先生** (卡塔尔) 说, 因为非常重视保护人权, 卡塔尔尽一切可能确保该中心能够履行其任

务。因此, 卡塔尔代表团作出了努力以确保该中心得到经常预算供资。这些努力表明卡塔尔无意使中心的工作政治化。此外, 卡塔尔政府认真遵守了东道国协定。恰恰是叙利亚政权在使这个问题政治化, 拒绝向该中心提供所需的支持, 这一立场符合该政权目前对叙利亚人民人权的侵犯。

36. **Ayzouki 先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行使答辩权发言说, 叙利亚代表团已明确表示支持为中心供资的提议, 但只是担心该中心的供资方式变化太大。他没有进行任何指责, 然而感到失望的是, 卡塔尔代表提出了毫无根据的指控, 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内政说三道四。卡塔尔代表完全知道, 他的政府支持恐怖主义, 并阻碍实现叙利亚危机政治解决的国际努力。卡塔尔政府还继续破坏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主权, 派遣外国雇佣军和恐怖分子杀害叙利亚平民。卡塔尔代表可以放心的是, 叙利亚人民和卡塔尔人民将追究卡塔尔当局支持恐怖主义的责任。

37. 决定草案 A/C.5/68/L.12 全文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5/68/L.19: 与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38. 决议草案 A/C.5/68/L.19 获得通过。

第五委员会报告草稿 (A/C.5/68/L.24)

39. 主席提请大家注意第五委员会的报告草稿 (A/C.5/68/L.24), 其中陈述了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并载有委员会的建议。

40. **Casar 女士** (主计长) 说, 报告草稿第 13 页 (英文本) 第一章中提到的一个 P-4 员额应删除。

41. 主席请委员会审议第三章中的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一: 与 2014-2015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42. 主席回顾说, 决议草案一已在本次会议开始不久时通过。

决议草案二: 与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殊问题 (A/C.5/68/L.20)

<sup>1</sup> 贝宁和海地代表团事后通知委员会秘书处, 其本意是对该决定草案 D 节投赞成票。

43. **Goicochea 女士** (古巴) 同时还代表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厄瓜多尔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发言, 对该决议草案第六节提出一项口头修正, 因为此案文涉及到核可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保护责任的活动和产出, 然而事实上并不存在关于这一概念的定义、范围和可能的执行方法的政府间协议。因此, 将此类活动包括在内违反大会决议以及《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 并可能损害就有关预算估计数达成协议的机会。

44. 虽然她发言所代表的各代表团重申支持特别顾问的活动及其对国际法的承诺, 但除非大会对此作出决定, 应在预算文件中删除所有提及保护责任之处。因此, 她建议在第六节增加四个段落, 第一段内容为: “忆及大会尚未对保护责任之概念、范围、影响或可能的执行方式作出决定”。第二段案文为: “注意到专题群组一的估计数包括与秘书长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有关的陈述、职能、预期成绩、绩效指标、产出和其他信息”。第三段内容为: “决定删除拟议战略框架中所有提及与保护责任有关的活动和产出之处以及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的相关陈述”。第四段内容为: “请秘书长对其报告 [A/68/327/Add.1](#) 发一份更正”。

45. **Connery 女士** (爱尔兰) 说, 爱尔兰代表团不支持提议的修正, 因为其影响超出第五委员会的权限。爱尔兰代表团要求对拟议修正案进行记录表决并请其他代表团对其投反对票。

作出决定之前的立场解释发言

46. **Quinn 先生** (加拿大) 说, 加拿大代表团支持爱尔兰代表提出的要求, 并鼓励其他代表团对拟议修正案投反对票。

47. **Mr. Jiménez 先生** (尼加拉瓜) 说, 尼加拉瓜代表团支持拟议修正案, 并对在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的战略框架中包括与秘书长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相关的陈述、职能、预期成绩、绩效指标、产出和其他信息感到极为不安, 这一概念没有得到政

府间共识, 并严重违反组织资源分配的行政程序, 这些资源应仅用于执行国际商定的任务。

48. 尽管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和大会第 [63/308](#) 号决议反映了有必要继续审议保护责任的定义, 而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的拟议战略框架忽视这一事实。鉴于会员国没有就这一概念的定义、范围、执行或可能的实施达成一致, 故秘书长没有可依据的法律来责成特别顾问制订和完善保护责任概念。

49. **Kalindra 先生** (立陶宛) 以欧洲联盟的名义发言说, 委员会的任务是审议行政和预算问题; 因此应集中讨论这些问题, 避免应在其他论坛上讨论的政治问题。委员会主要关心的是, 确保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有足够的资源, 以有效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66\(2001\)](#) 号决议核准的任务。拟议修正案会阻碍该办公室的工作, 因此应予驳回。

50. **Bayat Mokhtari 先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说, 他支持古巴代表的提议, 伊朗代表团保留在大会全体会议作投票解释发言的权利。

51. 应爱尔兰代表的要求, 对古巴、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厄瓜多尔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各代表团的口头修正案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瓜多尔、海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卢旺达、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津巴布韦。

反对: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

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波兰、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弃权：

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喀麦隆、中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圭亚那、洪都拉斯、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黎巴嫩、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摩洛哥、尼日尔、阿曼、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南非、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也门、赞比亚。

52. 口头修正以 72 票对 15 票、51 票弃权遭否决。

53. Jiménez 先生(尼加拉瓜)同时还代表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厄瓜多尔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发言，要求对关于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安全理事会和(或)大会授权的其他政治举措费用估计数的决议草案第六节进行记录表决，原因如古巴代表所述。

54. 应尼加拉瓜代表的要求，对决议草案二第六节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

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挪威、阿曼、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越南、也门。

反对：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瓜多尔、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尼加拉瓜、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弃权：

海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赞比亚。

55. 决议草案二第六节以 130 票对 8 票、3 票弃权获得通过。

56. Ayzouki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虽然叙利亚代表团投票赞成决议草案第六节，但希望对负责



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2004) 号决议的秘书长特使的供资表示保留，因为目前的任务执行人不符合大会第 63/261 号决议规定的标准。他还继续越出第 1559(2004) 号决议所规定的任务，专注于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黎巴嫩相关的双边问题，然而这两个都是主权国家，同时却无视以色列不履行上述决议对它规定的多项义务这一事实。

57. 叙利亚代表团还希望对决议草案第十二节表示保留，所涉的是人权理事会在第二十二、二十三和第二十四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所带来的订正估计数。

58.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三：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A/C.5/68/L.21)

59. 主席提请大家注意决议草案三。A 节是关于 2014-2015 两年期预算拨款，B 节关于 2014-2015 两年期收入估计数，C 节关于 2013 年拨款的筹措。

60. 决议草案三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四：2014-2015 两年期意外及非常费用(A/C.5/68/L.22)

61. 决议草案四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五：2014-2015 两年期周转基金(A/C.5/68/L.23)

62. 决议草案五获得通过。

63. 主席请委员会通过 A/C.5/68/L.24 号文件所载的报告草案。

64. 第五委员会报告草稿经口头修正后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32：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续)  
推迟到以后审议的问题(A/C.5/68/L.26)

决定草案 A/C.5/68/L.26：推迟到以后审议的问题

65. 决定草案 A/C.5/68/L.26 获得通过。

第五委员会在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主要会期工作的完成情况

66. Navoti 先生(斐济)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说，在本届会议期间委员会就触及本组织根本的若干事项进行了密集讨论。大多数决定是本着妥协精神达成的，并不可避免地导致一些员额被裁撤，这影响到为本组织工作的人的生活。77 国集团已尽力保护将受这一决定影响者的利益，并将继续努力这样做。回顾第 54/249 号决议，其中大会强调采用新技术既不应导致工作人员的非自愿离职、也不一定要减少工作人员，他呼吁秘书长确保将所有受影响的雇员部署到其他空缺职位。最后，他指出，及时提供文件可显著改进委员会的工作，并重申 77 国集团的要求，即委员会应尽早获得文件，使其有充足的时间加以研究。

67. Yamazaki 先生(日本)说，虽然日本代表团表示赞赏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但令人遗憾的是，委员会未能在谈判期间表现出足够的灵活性，致使谈判过程极为漫长。他表示希望这种情况以后不再发生；日本代表团期待主席提供指导和领导作用，并期待秘书处及时印发所有相关文件。

68. 提到 2014-2015 两年期核定预算 55.30 亿美元，他指出，这一数字略低于 2012-2013 两年期的订正数额，并包括重计费用数额，预算数额降低是大量减少员额的结果。这一减少值得注意，因为这是 16 年来第一次采取这样的措施。日本代表团坚信并希望，关于费用重计和本组织应对汇率波动和通货膨胀可选方法的独立研究将产生有意义的成果，使委员会可在不久的将来就此采取行动。

69. 会员国有必要使本组织能够确定其活动的轻重缓急，并确定相称的人员配置，以应对新的和紧迫的问题，并终止已过时的可以其他方式处置的活动。在这方面，日本代表团欢迎秘书长全面审查所需人员编制的努力，但认为这应是一项持续的工作，因此应继续这方面的努力。

70. 主席宣布，第五委员会已完成其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主要会期的工作。

上午 11 时 50 分散会。